

证券代码：301178 证券简称：天亿马 公告编号：2025-024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此前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毛晓玲女士召集并主持。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出具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之“第十节 财务报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及〈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聘请中审亚太予以审计。保荐机构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应了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

制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公司各项业务活动均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进行，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审计报告》。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经核查未发现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1）及《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摘要》（公告编号：2025-032）。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薪酬待遇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参照行业及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公司拟定 2025 年监事薪酬待遇方案。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待遇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本议案与所有参与表决监事相关，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中审亚太出具的审计报告，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任何形式的分配。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经营情况，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相关承诺，不会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公司综合考虑了

股东回报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长远发展等因素，有利于更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至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编制了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并聘请中审亚太进行审核。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也不存在以前年度累计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违规对外担保情况。中审亚太出具的《关于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情况。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的专项审核报告》。

（八）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根据经营计划，参照往年实际发生的交易情况，预计今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为公司正常的商业行为；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

（九）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聘请了中审亚太对专项报告内容予以鉴证。保荐机构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3）。

（十）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对资金的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实际控制人马学沛、林明玲夫妇为实际贷款提供担保。马学沛、林明玲夫妇为相关授信提供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费用，无需公司提供反担保。本次申请综合业务授信额度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实际控制人马学沛、林明玲夫妇为实际贷款无偿提供担保且不需要公司或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此项交易满足公司及子公司资金需要，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对关联交易相关制度的规定。根据规则，该项交易豁免提交股东会审议。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金融机构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十一）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及未来授权期内新设立或纳入的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2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实际贷款提供担保。在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及有效期内，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公司及未来授权期内新设立或纳入的子公司间担保额度可以进行调剂。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符合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公司为其实际贷款提供担保，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所述，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至股东会审议。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

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加强闲置自有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水平，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风险有效控制的前提下，公司(含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对象，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上述资金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风险有效控制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回报，不存在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 2024 年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确定了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

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会计信息能够公允、客观、真实地反应公司相关资产状况，更具合理性。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十四）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层面 2024 年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拟回购并注销首次授予 2 名激励对象对应当年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256,000 股。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回购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相关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

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五）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层面 2024 年业绩考核未达标，对应的归属比例不得归属，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第二个归属期不能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作废，合计 68.6805 万股。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作废第二个归属期不能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相关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三、备查文件

（一）《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